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段考科目時間一覽表

時間 \ 年級		高一	高二	國一	國二
1 2 / 2 (二)	08:00~08:10	考試座位安排			
	第一節 08:20~09:10	※寫作測驗	※寫作測驗	※寫作測驗	※寫作測驗
	第二節 09:20~10:20 ◎09:35~10:05	地球科學	化學(322、323) 自習(321)	09:20~09:35自習 ◎09:35~10:05英聽 10:05~10:20自習	09:20~09:35自習 ◎09:35~10:05英聽 10:05~10:20自習
	第三節 10:30~10:50	複習	複習	複習	複習
	第四節 11:00~12:00	國文	國文	國文	國文
	第五節 13:10~14:10 ※13:20~14:10	13:10~13:20自習 ※13:20~14:10公民	物理(322、323) 自習(321)	13:10~13:20自習 ※13:20~14:10地理	13:10~13:20自習 ※13:20~14:10地理
	第六節 14:20~14:35	複習	複習	複習	複習
	第七節 14:45~15:45 ※14:55~15:45	英文	英文	14:45~14:55自習 ※14:55~15:45歷史	14:45~14:55自習 ※14:55~15:45歷史
15:45~15:55		班級打掃時間			
1 2 / 3 (三)	08:00~08:10	考試座位安排			
	第一節 08:20~09:10	※英聽	※歷史	※英文	※英文
	第二節 09:20~10:05	複習	複習	複習	複習
	第三節 10:15~10:40	複習	複習	複習	複習
	第四節 10:50~12:00	★數學	★數學A ★數學B	★數學	★數學
	第五節 13:10~14:10	物理	生物(323) 進階程式(322) 自習(321)	生物	理化
	第六節 14:20~14:45	複習	複習	複習	複習
	第七節 14:55~15:45	※地理	※地理	※公民	※公民
15:45~15:55		班級打掃時間			

註：

- 考試時間有記號◎(30分)、※(50分)、★(70分)者，請注意該科時間不同，其餘每科為60分鐘。
- 請學藝股長將每節考試時間、考試科目、考試代碼，並將「考試 40 分鐘後，才可交卷」書寫於黑板上。
- 類組代碼：
 - (1)高一類組代碼為1。高二社會人文學群代碼為1、數理工程學群代碼為2、生命醫學學群代碼為3。
 - (2)國中部類組代碼為1。
 - (3)科目代碼：10國文、20英文、21英聽、30數學、31數A、32數B、40歷史、41地理、42公民、50生物、51物理、52化學、53地科、55理化、57自科探究。
- 高中部各節考試請攜帶有照片之證件(如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、護照、居留證、身障證明、段考可用學生證)以備查驗。未攜帶證件者，請老師登記於考場紀錄表。
- 隨身攜帶手機或智慧手環(放置口袋、抽屜)或手機手環未關閉發出聲響，包含震動聲響者，請老師登記於考場紀錄表。
- 該節考試開始超過 15 分鐘不得再參加該節考試，請老師告知學生須至教務處報到。
- 考試結束，高中部鐘聲響畢須停筆收卷，國中部一響鈴即須停筆收卷。
- 段考英聽採隨身碟於大屏撥放，並每班附英語聽力撥放器備用。
- 段考2日不上第八節課，謝謝！
- 進階程式(322班)考場在A棟行政大樓電腦教室(A307)。

